

# 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互联网出口带宽单 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意见

2020年3月18日，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在甬江路校区行政楼208会议室举行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互联网出口带宽采购方式专家论证会。

专家组听取了该项目，2020年1月3日和2020年3月4日进行两次招投标，都因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备注：两次报名参加公开招标的单位都只有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都做废标处理的情况介绍。

专家组经过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1. 根据《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三十条的第四点“公开招标中仅有唯一供应商满足采购需求”的管理办法。此项目符合该单一采购规定，可以组织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2. 以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继续租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的出口线路。

专家组签字：

吴江英  
肖志望

潘莉

2020年3月18日